

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临 2019-051

债券代码：113024

债券简称：核建转债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57号）核准，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核建转债”）29,962,500张，每张面值100元，共计29.9625亿元，期限6年。其中，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核建集团”）合计配售核建转债18,500,000张（人民币18.50亿元），占发行总量的61.74%。

2019年6月27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核建集团的通知，核建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核建转债1,122,370张，占发行总量的3.75%。该减持完成后，核建集团仍持有核建转债17,377,630张，占发行总量的58.00%。同时，因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与核建集团吸收合并，核建集团计划在2019年7月1日-2019年7月30日之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利用大宗交易方式将其所持有的核建转债转让给中核集团和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计划转让核建转债17,377,630张，占发行总量的58.00%。本次转让完成后，核建集团将不再持有核建转债，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披露的《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转让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

2019年7月1日，公司收到核建集团的通知，截至2019年7月1日，核建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减持核建转债2,996,250张，占发行总量的

10%。本次减持后,核建集团仍持有核建转债 15,503,7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51.74%。

2019 年 7 月 4 日,公司收到核建集团的通知,核建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利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核建转债 2,996,2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本次减持后,核建集团仍持有核建转债 12,507,500 张,占发行总量的 41.74%。

2019 年 7 月 9 日,公司收到核建集团的通知,核建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利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核建转债 2,996,2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本次减持后,核建集团仍持有核建转债 9,511,2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31.74%。

2019 年 7 月 12 日,公司收到核建集团的通知,核建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利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核建转债 2,996,2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本次减持后,核建集团仍持有核建转债 6,515,000 张,占发行总量的 21.74%。

2019 年 7 月 17 日,公司收到核建集团的通知,核建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利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核建转债 2,996,2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0%。本次减持后,核建集团仍持有核建转债 3,518,75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1.74%。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8 日